

滑县道口镇街道城关街道锦和街道及小铺乡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HJYZC【202502】007号

采购编号：滑财购竞谈-2025-1

采 购 人：滑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谈判须知	8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0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滑县道口镇街道城关街道锦和街道及小铺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滑县道口镇街道城关街道锦和街道及小铺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网站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2025年2月28日8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JYZC【202502】007号；采购编号：滑财购竞谈-2025-1

2、项目名称：滑县道口镇街道城关街道锦和街道及小铺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预算金额：300000.00元 最高限价：30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HJYZC【202502】007号	第一标包	300000.00	30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道口镇街道、城关街道、锦和街道及小铺乡等4个乡镇（街道）行政区域内城镇开发边界外范围进行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规划批复入库

5.4服务要求：符合国家、省、市、县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要求，最终通过国家、省、市、县及乡镇（街道）审核。

5.5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具有相关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提供带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2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

3.3拟任该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具有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证书。

3.4信用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文件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后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站直接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将同竞争性谈判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5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3.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注：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开标后由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审核，不符合项目资格条件的供应商的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应自负风险费用，提供虚假材料的将进一步追究其责任。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2月24日至2025年2月2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网站。

3. 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网站，凭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CA数字证书登录并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未登记入库的供应商，须信息登记入库后才可以办理CA数字证书并网上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

CA登陆使用指南：http://ggzy.hnhx.gov.cn/xtsy_sm/12517.jhtml。

办理CA链接地址：<http://ggzy.hnhx.gov.cn/bszn/25107.jhtml>。

登记入库链接地址：<http://ggzy.hnhx.gov.cn/bszn/18961.jhtml>。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5年2月28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年2月28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网站。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的所有变更和澄清均以发布变更或澄清公告为准，所有供应商应关注公告网站及时查看，采购人不再进行书面或其他形式通知，未看变更或澄清公告并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2、根据豫财购〔2017〕10号文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有意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的，请登录滑县政府采购网（<http://ccgp-henan.gov.cn/huaxian>），进入网站操作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采购内容。

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网站”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直至“不见面开标大厅”中开标状态显示“开标已结束”方可离开，否则，后果自负（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5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供应商需在规定的开标时间进入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具体流程参见系统中“组件下载”、“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流程投标人操作手册”（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5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滑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河南省滑县滑州路中段路北

联系人：马晓美

联系方式：13903726661

电子邮箱：hxghk@126.com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五路12号河南合作大厦B座19层

联系人：靳玉婷、韩阳、张静

联系方式：0371-86533216

电子邮箱：jyzbd1bhn@163.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韩阳

联系方式：0371-86533216/15617748779

温馨提示：供应商注意事项：

供应商请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评标依据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下载、编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根据文件要求）。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谈判小组以电子响应文件为依据评标。

2. CA有效期

从竞争性谈判文件下载至开标（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期间，CA证书不得更换、变更、延期等，否则会造成开标现场无法解密，对此供应商后果自负。

供应商应及时查看CA证书信息是否过期，确保所投项目从文件下载至项目结束整个周期CA证书的信息不能变更（包括不能办理延期、变更、更换、丢失补锁、损坏补锁等）。

3.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hnhx.gov.cn/ggzy>），在“系统功能”、“组件下载”下载“最新版响应文件制作工具”，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在导出投标文件时应对评分自查表相关评审项进行响应，如需补充内容，请在补充说明补充，并对评审项关联对应的页码。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帮助手册，可在系统“组件下载”栏目中下载或网站首页“资料下载”中找到。

供应商须将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中。

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需要委托人签章的，可以手写输入。）

制作好的响应文件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包（xxxx项目xx标段），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响应文件，“备份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4. 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

电子响应文件应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电子响应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5. 其他注意事项（重要）

*供应商需确保电脑已经下载安装 PDF 阅读器、Word2007，信安小精灵驱动和签章驱动是滑县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本。

*如竞争性谈判文件发生变更的，供应商需重新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EGP版）并重新制作、上传响应文件。

*谨慎使用“重新报名”功能。点击“重新报名”后，已上传响应文件会被清除、已缴纳保证金无效。

*保证金汇款、转账异常时，须联系汇出方银行查询原因。

*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台电脑、同一网络等制作、上传同一项目响应文件的，有被视为串通投标、判定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因供应商个人原因导致电子化交易系统内自身响应文件损坏、内容缺失等其它无法正常评审的，后果由供应商个人承担。

*如遇到响应文件上传慢、上传失败等问题，请进行以下操作：查找是否是个人电脑问题；更换网络环境。

第二章 谈判须知

谈判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滑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河南省滑县滑州路中段路北 联系人：马晓美 联系方式：13903726661 电子邮箱：hxghk@126.com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五路12号河南合作大厦B座19层 联系人：靳玉婷、韩阳、张静 联系方式：0371-86533216 电子邮箱：jyzbd1bhn@163.com
3	项目名称	滑县道口镇街道城关街道锦和街道及小铺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4	服务地点	滑县
5	采购内容	道口镇街道、城关街道、锦和街道及小铺乡等4个乡镇（街道）行政区域内城镇开发边界外范围进行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出资比例	100%
8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9	服务期限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10	质量要求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2	踏勘现场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
13	谈判预备会	不召开
14	供应商提出异议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4小时前
15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间	
16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其他材料	除竞争性谈判文件外，采购人在招标期间以在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澄清、修改、补充、补遗等内容均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7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4小时前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19	谈判有效期	60日历天（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20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21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的构成： 谈判小组由3人组成，由相关技术、经济方面专家2人与采购人代表1人组成，采购人代表参加谈判小组需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 专家的确定方式： 在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名。
23	分包	不允许
24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25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7	采购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预算总金额：人民币叁拾万元整（¥：300000.00元） 注：若供应商的谈判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即按废标处理。
28	重新采购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依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确定成交人。采购人原则上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若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

		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29	电子标书解密	本项目按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须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前在线准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网站，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活动，需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操作（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5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注意事项：供应商在规定的开标时间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后，须按照主持人在文字互动中的提示进行响应文件解密操作，不得擅自离开，直至“不见面开标大厅”中开标状态显示“开标已结束”方可离开，否则，后果自负。
30	成交公告	本次谈判采购的成交人情况将在本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告。
31	质疑	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94号）以线上提起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上传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及word版本，同时电话告知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告知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后果由质疑供应商负责）。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或者竞争性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需提供加盖该公司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具体程序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执行）。
32	报价	供应商应结合自身实力对本项目采购范围内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合同总价即为谈判报价，谈判报价应包括人工费、设备费、办公费、差旅费、利润、税金、管理费、项目所需设备费等完成该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所需的工具及消耗品等设备及工具）。
33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收费对象：成交供应商 收费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收费标准10000.00元，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中标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缴纳时间：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服务费。
34	采购人声明	1. 供应商因参与投标活动而涉及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害、侵犯他人权益、仲裁或诉讼等，应当责任自负，费用自担，并应保证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于承担上述责任或者其他不利影响。 2. 采购人声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附带的参考资料是采购人掌握的现有的和客观的信息，采购人不对供应商由此做出的任何理解、推论、判断、结论和决策负责。
35	付款方式	按照相关规定依法拨付，未尽事宜另行签署合同。
36	验收方式	技术服务按自然资源部、河南省省市的相关要求以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标准，采用政府批复并提交最终成果方式验收。 本合同服务项目的保证期以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完成时间为准。在保

		证期内发现服务质量缺陷的，成交供应商应当负责返工或者采取补救措施。由此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但因采购人使用、保管不当引起的问题除外。 超出本合同约定的技术内容，如增加、修改和调整内容等，都不属于保证期范围内，需另行协商。
37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按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及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响应文件中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扫描件，否则为无效投标。投标人所投其他产品若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扫描件，采购人将优先考虑采购。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以市场监管总局最新发布的认证机构名录为准，《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最新印发品目清单为准，品目清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等网站查阅，敬请投标人及时查阅。 如本项目中涉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规定的属实行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无论招标文件是否特别指明，投标人均需投报节能产品，须在响应文件中附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38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微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微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和微型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价格扣除同等待遇。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 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9	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40	解释权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41	未尽事宜	1.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2. 如在评标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根据滑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滑公管办[2019]2号】文件要求

		，将予以废标。
注： 1.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hnhx.gov.cn/ggzy），在“系统功能”、“组件下载”下载“最新版响应文件制作工具”，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2. 供应商在导出响应文件时应对评分自查表相关评审项进行响应，如需补充内容，请在补充说明补充，并对评审项关联对应的页码。		

一、总则

1.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

- 1.1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 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费用承担

供应商承担其响应文件编制与提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3. 定义及解释

- 3.1 采购人：滑县自然资源局；
- 3.2 采购代理机构：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 3.3 供应商：是指响应谈判、参加谈判竞争的法人单位、其他组织；
- 3.4 货物：指除了咨询服务以外的所有的物品、设备、装置，包括附件、备品备件、图纸、技术文件、用于运输和安装的包装、培训、维修和其他类似服务的供应；
- 3.5 服务：指供应商提供的送货、进行所有检验等保障货物供应期和货物质量的措施以及其他相关服务；
- 3.6 谈判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采购谈判工作的临时机构；
- 3.7 日期：指公历日；
- 3.8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或印刷的资料，包括电报和传真发送。

4. 拟供产品要求

第三部分所述为拟供产品的基本要求，供应商拟供产品应按照国家、行业及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5.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5.1 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及按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发出的补充文件：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5.2 谈判人应详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供应商不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资料的，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将导致响应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6.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要求澄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24小时前将需要澄清及答疑的内容按谈判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方式提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收到的要求澄清的问题予以答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公告形式在采购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发布，供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查看（包括对要求澄清问题的说明，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不再另行通知，各供应商要随时浏览相关网站，未及时查阅相关信息造成的后果由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自负。

7.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正

7.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将以网上公告方式发给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在采购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发布，供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查看，不再另行通知，各供应商要随时浏览相关网站，未及时查阅相关信息造成的后果由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自负。

7.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前澄清或者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如澄清或者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时间距响应文件的提交截止时间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顺延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7.4 当竞争性谈判文件、补充（答疑）通知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7.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12小时前，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并在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8. 一般说明

8.1 响应文件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英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8.2 响应文件计量

在响应文件中以及所有供应商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必须用公制标准表示。

8.3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分（响应文件组成如有缺项、或未作出实质性响应，谈判小组有权视情况将其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供应商自负此项风险）：

一、谈判响应书

二、报价一览表（第一次报价）

三、服务报价明细表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五、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六、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七、项目实施方案

八、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九、响应承诺函

十、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十三、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十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十五、履约承诺书

十六、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8.4 响应文件格式

8.4.1 供应商应按本部分“8.3 响应文件的组成”列示内容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格式”仅为对响应文件部分内容的格式化规范，并非响应文件所应具备的全部内容。

8.4.2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谈判响应书、报价一览表等。

8.4.3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未列明格式的，由供应商按一般通用格式自行设计。

8.4.4 供应商对本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范围”内全部内容进行报价。

9. 供应商资格文件

9.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证明材料：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提供带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良好的商业信誉证明材料指：提供良好的商业信誉书面承诺书。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材料指：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或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如无，可不提供）及其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证明材料：针对采购项目情况和自身实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材料。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缴纳税收证明材料指：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的完税证明或其他缴纳税收证明（新成立公司时间计算以成立时间为准，如享有免税政策的，提供免税证明）。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指：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专用收据、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个人明细（响应文件中均需按要求提供），新成立公司时间计算以成立时间为准）。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证明。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须提供证明材料：提供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新成立公司时间计算以成立时间为准）。

9.2 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

9.3 拟任该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具有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证书。

9.4 信用查询：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后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上查询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上查询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竞争性谈判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9.5 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注：所有供应商须将资格审查所需的资料原件或复印件提供扫描件并加盖CA电子签章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供纸质版。

10. 项目实施方案

供应商必须提供本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但不仅限于此内容，供应商可以提供认为必要的其它文件、资料及合理化建议。

11. 报价

11.1 供应商对所投服务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分两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第二次报价待谈判小组发出指令后在规定时间内

供应商进行远程报价完毕,若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二次报价的,则视为第二次报价同等于第一次报价。两次报价中最低报价作为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最终评定数据。

两次报价中最低报价作为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最终评定依据。报价要求: 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的报价依照次序应为降价原则, 本次报价(包含各单项报价)不得高于上次报价(两次报价中最低报价为供应商最终报价)。若第二次报价高于第一次报价, 第二次报价为无效报价, 将按照第一次报价作为最终评定数据。

11.2如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为准, 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 以中文文本为准。

11.3谈判报价应包括人工费、设备费、办公费、差旅费、利润、税金、管理费、项目所需设备费等完成该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所需的工具及消耗品等设备及工具)。

11.4成交价格一经确认不得以市场价格上涨为由增加资金。

11.5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 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12. 现场服务

全部服务由成交供应商负责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3. 谈判保证金

不收取。

14. 响应文件有效期

14.1响应文件有效期从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开始计算。响应文件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日历天内保持有效。

14.2如果出现特殊情况, 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将有效期延长时间。这种要求和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期的供应商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15. 响应文件的格式和签署

15.1响应文件应按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 如有必要, 可以增加附页, 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供货期、谈判有效期、响应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6. 响应文件的提交

供应商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系统。供应商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CA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包进行投标的，电子响应文件应按标包分别提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17.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7.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17.2 采购人可以根据发出谈判补充说明文件并酌情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供应商在原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期。

五、谈判和确定

18. 一般说明

本次谈判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

19. 谈判会议程序

19.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依照电子流程开始解锁及签章。

19.2 谈判顺序：第二次报价待谈判小组发出指令后在规定时间内供应商进行远程报价完毕，若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二次报价的，则视为第二次报价同等于第一次报价。

19.3 谈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谈判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20. 谈判程序

20.1 成立谈判小组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确定谈判小组人数及抽取方式（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谈判小组成员应为无不良信用记录人员（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具体内容要求见“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文件，并按文件要求执行。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前逐一查询评审专家的信用信息情况。对于受到行政处罚禁止一定期限内参与评审活动的，以及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

录的，应禁止其参与评审活动，并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补抽专家。财政部门应依照有关规定将该专家在专家库中予以限制或清理出库。

20.2审查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小组根据采购人要求最终确认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技术、服务谈判内容。

20.3在与供应商谈判之前，谈判小组将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首先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单位进入报价环节。

20.4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未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响应文件。

20.5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谈判小组将不予推荐为成交候选人（不进入报价环节）

- （1）第一次谈判报价（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超过采购人预算价的；
- （2）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未按照响应性文件格式中明示的要求签字盖章的；
- （3）服务期限、谈判有效期、服务质量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4）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5）评审环节显示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硬盘序列号、IP地址、MAC地址）一致的；
- （6）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0.6谈判小组将按照本须知第20.5款规定仅对确实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谈判。

20.7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若谈判内容有实质性变动的（具体规定从《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谈判小组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0.8谈判小组将在以下几个方面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水平进行评定并与供应商进行充分谈判：

- （1）对服务的描述准确、思路清晰、配置合理、科学并具有合理说明；
- （2）提供的证明文件齐全：供应商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齐全有效；
- （3）拟提供的服务是否价格合理。

20.9 谈判共分两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第二次报价待谈判小组发出指令后在规定时间内供应商进行远程报价完毕，若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二次报价的，则视为第二次报价同等于第一次报价。两次报价中最低报价作为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最终评定数据。

20.10谈判小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财库[2007]2号令及《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有关规定，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合格供应商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若出现报价相同的情形，则按供应商服务承诺内容从优至劣的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人；服务承诺内容无差异时，以随机摇号方式确定排序先后。

注：谈判小组应在评审报告中标明供应商单位被否决的原因。

21. 谈判结果的公示

21.1本次谈判采购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情况将在本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21.2各有关当事人对文件、公示等内容有异议的，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时写明质疑内容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将质疑函扫描件上传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业务系统并电话告知采购人和代理公司。质疑函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签字后附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扫描件一并上传，必须注明法定代表人姓名及联系方式、被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单位通讯地址及固定电话。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如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仍有异议，可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函。或按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信息公告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相关规定依法投诉。

注：（1）质疑函和书面投诉函须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送达（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其中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必须注明法定代表人姓名及联系方式、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单位通讯地址及固定电话。当竞争性谈判文件、补充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质疑函、投诉书格式按照

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下载网址：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六、授予合同

22. 合同授予

22.1 本合同将授予经过谈判小组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22.2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保留对合同的范围和数量予以增减的权力。

23. 成交通知

23.1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成交供应商应提供代理公司开具的代理服务费收据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3.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3.3 若供应商未能或拒绝按本文件中签订合同的规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供应商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任何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24. 履约担保

不收取。

25. 签订合同

25.1 按照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在2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鼓励1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

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还应予以赔偿，具体的合同条款待甲乙双方商定。

25.2采购人要在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滑县政府采购网）及竞争性谈判公告相同网站上发布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并备案。

25.3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产生的谈判记录及承诺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25.4如果成交供应商不按其响应文件承诺、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期间的承诺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另行选择供应商或者重新采购。

25.5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1至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一）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二）成交后不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三）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七、其他

26. 服务费

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27. 防范供应商围标、串标、陪标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 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八)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8.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根据豫财购〔2017〕10号文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有意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的，请登录滑县政府采购网（<http://ccgp-henan.gov.cn/huaxian>），进入网站操作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29. 未尽事宜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0. 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0.1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本项目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

30.2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和微型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价格扣除同等待遇。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0.3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1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的通知（财库〔2006〕90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

(财库〔2019〕9号)等政策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相关产品供应商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同等条件下评委将优先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如本项目中涉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规定的属实行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无论采购文件是否特别指明，供应商均需投报节能产品，须在响应文件中附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最新印发品目清单为准，品目清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等网站查阅，敬请供应商及时查阅。

3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32. 滑县财政局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广大政府采购供应商：

为更好满足中小微供应商短、频、急的资金需求，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融资难题，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服务市场主体推动经济稳健发展，我县各金融机构着力优化产品服务、优惠贷款利率、简化审贷程序、缩短审贷周期，为供应商合同融资贷款提供便利条件，现编制《滑县财政局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方便中小企业供应商朋友们进一步了解政府采购融资政策和获取贷款的流程。

特别提醒：该告知书仅统计了我县部分可以提供线上融资的金融机构，凡参与我县政府采购项目，有融资需求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均可通过“滑县政府采购网”进入“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申请融资服务，凡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登记的金融机构均可开展融资贷款业务。对“政采贷”工作开展过程中发现的新问题、新情况或者建议意见，及时向滑县财政局反馈。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滑县道口镇街道城关街道锦和街道及小铺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2.采购内容：道口镇街道、城关街道、锦和街道及小铺乡等4个乡镇（街道）行政区域内城镇开发边界外范围进行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规划批复入库。

6.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省、市、县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要求，最终通过国家、省、市、县及乡镇（街道）审核。

二、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1.规划总则

（1）规划编制依据及主要内容

规划依据《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实施意见》（豫发〔2020〕6号）、《河南省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导则（修订）》、《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做好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报批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发〔2024〕43号）等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进行编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现状分析、发展定位与目标、底线约束、规划分区、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自然资源保护利用、产业规划、村庄布局、支撑保障体系、历史文化与景观风貌、乡镇政府驻地规划、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规划实施等内容。

（2）规划原则

①强化底线约束。坚持生态优先、保护优先、节约集约优先，落实市县国土空间规划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和乡村建设边界等控制线。开展灾害风险评估，严守自然生态安全底线及灾害影响控制线。

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以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目标，坚持增进人民福祉，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国土空间品质，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③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实施导向。围绕实现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目标，评估乡镇在国土空间资源保护、开发利用、整治修复、人居环境建设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及短板，合理确定乡镇发展目标定位，优化空间布局，对乡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修复、整治、提升制定具体实施计划，统筹安排工程项目，确保规划具有可操作性、可实施性。

④突出特色。留住乡愁，因地制宜，深入挖掘乡镇自然禀赋和人文资源，充分尊重本地历史文化、地域文化和民俗文化，突出地域特色，严格保护历史文化遗产，传承历史文脉，营造良好乡村文化氛围，建设富有活力的特色城镇和美丽乡村。

⑤统筹全域管控，确保规划能用、管用、好用。坚持把每寸土地都规划的清清楚楚，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统筹全域全要素管控，合理布局生态、生产和生活空间。细划落实三条控制线，落实市县规划管控要求和相关约束性指标，并将规划指标落实到集镇区详细规划和村庄规划。

2.具体规划方案

应符合《河南省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导则（修订）》，国家、省、市、县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要求。

3.成果内容

规划成果应完整、合理、规范，主要包含规划文本、规划图件、数据库、说明书、附件等，并满足报批入库要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格式仅供参考，以双方实际签订为准）

委托方（甲方）：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规划编制事宜，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1. 规划总则

（1）规划编制依据及主要内容

规划依据《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实施意见》（豫发〔2020〕6号）、《河南省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导则（修订）》、《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做好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报批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发〔2024〕43号）等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进行编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现状分析、发展定位与目标、底线约束、规划分区、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自然资源保护利用、产业规划、村庄布局、支撑保障体系、历史文化与景观风貌、乡镇政府驻地规划、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规划实施等内容。

（2）规划原则

①强化底线约束。坚持生态优先、保护优先、节约集约优先，落实市县国土空间规划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和乡村建设边界等控制线。开展灾害风险评估，严守自然生态安全底线及灾害影响控制线。

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以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目标，坚持增进人民福祉，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国土空间品质，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③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实施导向。围绕实现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目标，评估乡镇在国土空间资源保护、开发利用、整治修复、人居环境建设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及短板，合理确定乡镇发展目标定位，优化空间布局，对乡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修复、整治、提升制定具体实施计划，统筹安排工程项目，确保规划具有可操作性、可实施性。

④突出特色。留住乡愁，因地制宜，深入挖掘乡镇自然禀赋和人文资源，充分尊重本地历史文化、地域文化和民俗文化，突出地域特色，严格保护历史文化遗产，传

承历史文脉，营造良好乡村文化氛围，建设富有活力的特色城镇和美丽乡村。

⑤统筹全域管控，确保规划能用、管用、好用。坚持把每寸土地都规划的清清楚楚，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统筹全域全要素管控，合理布局生态、生产和生活空间。细划落实三条控制线，落实市县规划管控要求和相关约束性指标，并将规划指标落实到集镇区详细规划和村庄规划。

2. 具体规划方案

应符合《河南省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导则（修订）》，国家、省、市、县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要求。

3. 成果内容

规划成果应完整、合理、规范，主要包含规划文本、规划图件、数据库、附件等，并满足报批入库要求。

二、合同总价款

合同总价款（含税）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不因人工、材料和产品等价格的波动而影响合同价格。合同价款包含专家评审、规划编制及报批过程资料等费用。

三、合同履行期限、地点

合同履行期限：_____。

合同履行地点：_____。

四、成果要求

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技术资料：

1. 规划文本、规划图纸、附件等各六套（最终盖章成果）。
2. 以上全部成果电子资料光盘两套。
3. 规划成果数据库一套（符合国家及河南省、市技术要求）。
4. 协助甲方完成成果展示文件和宣传文件制作。

五、验收标准和方式

技术服务按自然资源部、河南省省市的相关要求以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标准，采用政府批复并提交最终成果方式验收。

本合同服务项目的保证期以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完成时间为准。在保证期内发现服务质量缺陷的，乙方应当负责返工或者采取补救措施。由此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因甲方使用、保管不当引起的问题除外。

超出本合同约定的技术内容，如增加、修改和调整内容等，都不属于保证期范围内，需另行协商。

六、支付方式

规划成果获政府批准入库，并提交全部规划成果后，支付本项合同价款的100%，计大写_____（¥：_____）。

七、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责任

1. 甲方协助乙方收集规划有关基础资料；配合乙方技术人员现场调研。
2. 甲方有权在各个阶段要求乙方根据最新数据、乡镇村意见、县直部门意见、县政府意见、专家意见等调整规划，乙方应积极完善整改。

（二）乙方责任

1. 乙方应成立经验丰富、知识扎实的规划设计项目组，负责人员调配、项目进度安排、成果质量把关等。

（1）项目负责人对规划成果签字认可，对规划成果实施终身负责制；应亲身参与规划调研、方案编制、汇报及报批入库等全过程。

（2）项目组成员至少应由城乡规划、土地管理、道路交通、环境、农业等专业中级职称及以上人员构成。

2.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内容，负责本次规划编制工作。

3. 乙方负责资料搜集、现场踏勘、规划设计所需交通和食宿等费用以及专家评审、规划编制及报批过程资料等费用。

4. 乙方规划成果深度应满足国家、河南省、市关于乡镇、村国土空间规划审批要求。

5. 乙方负责在规划期内就规划编制相关工作无偿对甲方提供技术指导及日常业务工作服务。

八、违约责任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一）违反本合同第一、三、四、七（二）条约定，乙方应承担按实际损失退还部分或全部经费违约责任。

（二）违反本合同第五、六、七（一）条约定，甲方应承担按实际损失赔偿违

约金违约责任。

九、《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其修改补充、响应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澄清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按合同条款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的，可以根据仲裁协议向当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当事人没有订立仲裁协议或者仲裁协议无效的，可以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未尽事宜如下：

1. 规划进度和工作阶段详见项目准备书，具体规划进度和工作阶段要符合国家、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安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相关要求。

2. 本合同自甲、乙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至甲乙各方履行完毕本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之日终止。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报滑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股及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各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乙方：

甲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采购编号：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谈判响应书
- 二、报价一览表（第一次报价）
- 三、服务报价明细表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五、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六、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七、项目实施方案
- 八、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 九、响应承诺函
- 十、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十三、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 十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五、履约承诺书
- 十六、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一、谈判响应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的谈判报价，服务期限_____，质量要求_____，按竞争性谈判文件、合同条款、采购需求的条件要求完成服务。

2、如果我方中标（成交），我方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内容。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谈判有效期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5、如果在规定的开启时间后，我方不撤回响应文件。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同时也理解，你单位不负担我们的任何投标费用。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报价一览表（第一次报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采购编号			
项目编号			
谈判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供应商应在此填列第一次报价；第二次报价待谈判小组发出指令后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远程报价，第二次报价的单价与数量合计要和第二次报价总价一致。）		
服务地点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项目负责人姓名		证书编号	
备注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服务报价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 （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承担的服务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报价人民币小写：					
报价人民币大写：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

年 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职务）为我公司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服务要求	供应商承诺的服务响应	偏差描述	结论

注：

1. 供应商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服务响应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服务要求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供应商应结合实际情况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服务内容。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之服务要求，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八、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专业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本专业年限		
执业注册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的任职	

九、响应承诺函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 如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 （1）在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3）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
- （4）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6）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 （7）在履约过程中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生效的政府采购合同等约定提供服务；
- （8）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
- （9）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我单位自愿接受被处以成交无效。有违法行为的，情节严重的，由相关部门进行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注：包括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资格要求和评标办法中所有涉及到的证明材料等复印件或扫描件，但不仅限于此内容。）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 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如果供应商不是中小微企业，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_____（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 期：

注：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三、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如果供应商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十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五、履约承诺书

一、我单位承诺：

（一）我单位已详细阅读并完全理解、同意《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修改补充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除我单位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期间内书面提出的疑问外，我单位放弃对这方面不明及误解的权力，并严格按采购单位确定的技术及商务要求等履行。

（二）我单位开标前已详细了解标的，并按采购人条件及要求编制谈判报价；我单位的谈判报价包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述报价组成的所有内容、并包括《竞争性谈判文件》未列明而完成本项目所必须的所有设备、材料、工具、费用等达到交付使用及验收条件的所有一切风险、责任和义务的费用。我单位确认本次谈判报价未低于成本价，保证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及投标承诺的质量诚信履约。

（三）我单位保证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时间内按期、保质完成成交项目。如我单位成交，将在推荐成交结果公示后，积极、主动的与采购人联系合同签订事宜，合同签订中如有任何的问题，我单位保证及时书面反映情况，否则视为我单位责任、按违约处理。

二、我单位承诺：

除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因素外，我单位中标后以任何理由（包括违背上述承诺的事项）提出不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服务等要求或不能实现投标承诺的或提出变更的，我单位将无条件接受违约处理、并放弃我单位中标资格。我单位知悉违约责任及其处理，并无条件接受：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处以罚金，给采购人及他人造成损失的，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六、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